

# 2023 年度茂名市电白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3 年度茂名市电白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已由以粤农农函(2022)986 号、茂农函(2023) 22 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茂名市电白区农业农村局，建设资金为 2023 年中央预算内农田建设资金、2023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具备相应资格条件的单位参加本项目勘察设计的投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2023 年度茂名市电白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2.2 建设地点：位于茂名市电白区沙院镇、小良镇、林头镇、马踏镇、岭门镇、罗坑镇、那霍镇、沙琅镇、霞洞镇。

2.3 工程概况：建设面积 3 万亩，涉及 9 个镇 8 个子项目（沙院镇、小良镇、林头镇、马踏镇、岭门镇、罗坑镇、那霍镇、沙琅镇、霞洞镇）建设内容包括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等。

2.4 招标范围及内容：本项目的勘察、设计，编制实施方案等上报材料(项目背景、可行性、必要性分析、规划设计图、施工图、工程实施进度计划、投资预算及资金筹措、效益分析、风险分析和对策等)各阶段服务工作及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报告和上图入库工作。预算编制、设计方案评审协助、编制上报资金申请资料等各阶段的服务工作，并提交相应的勘察设计文件及有关技术资料；项目总投资约 9000 万元（详细情况请见招标文件）。

2.5 勘察设计工期：合同生效后 20 日历天内提交项目建议书资料；合同生效后 40 日历天内提交规划设计与预算资料。

2.6 招标控制价：本项目勘察设计的费用暂定为 360.00 万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①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丙级以上（含丙级）资质或测绘丙级以上（含丙级）资质；②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农林行业（农业工程）乙级或水利行业设计专业丙级以上（含丙级）资质。③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有效，广东省外勘察、设计企业须已在广东省水利厅办理信用信息录入手续且通过终审。

3.2 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类专业的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广东省外企业人员须在广东省水利厅办理信用信息录入手续且通过终审。

3.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牵头人必须是设计单位，牵头人负责投标文件的签署递交、撤回、修改、澄清、说明、补正，投标保证金的提交，以及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及协调工作。

(2) 联合体投标时，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需明确和承诺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成员的权利和义务。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并代表联合体各成员承担项目在各环节的分工、责权、连带责任。

(3) 已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它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

3.4 根据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投标人在投标登记前应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栏目。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于 年 月 日发出，投标人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gzggzy.cn>)，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的，均可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4.2 投标人缴交资料费人民币 **500 元**。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3 年 月 日 时 分；

截止时间：2023 年 月 日 时 分；

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告的开标室为准）。

5.2 开标时间：20\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告的开标室为准）。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注：本项目采用投标登记手续在网上办理。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未办理投标登记手续的，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6. 投标注意事项

6.1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办理数字证书登陆进行网上提问，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

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2 开标时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作为代理人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以单位名义为其购买的近6个月内任意1个月社保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的，则无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电子保函或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打印件准时出席开标会。

6.3 未中标单位的经济补偿：  /  /  。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上发布。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茂名市电白区农业农村局

地 址：茂名市电白区人民路 91 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话：0668-5115109

招标代理：广东启弘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茂名市油城七路1号大院13栋202房

联 系 人：周工      电话：0668-2299202



